



便企惠民“走心”更“走新”

宜昌公安优化营商环境步履不停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 本报通讯员 谭晓雷 陈伟

“我们这个项目能够这么快正式投产，稳定运行，离不开宜昌市公安局的贴心服务！”谈起湖北省宜昌市首个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情况，宜昌市三峡环清能源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感慨万千。该项目日常生产所需原料部分为易制毒制爆药剂，需要在公安机关备案之后才能购买。得知情况后，宜昌市公安局夷陵区分局指导该公司有关负责人在网上申报，顺畅完成备案。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发展。聚焦与企业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服务事项，宜昌市公安局在524家企业落实“警企联络员”制度，明确113个派出所对接全市171家商协会，建立民营企业诉求处理“绿色通道”。

此外，针对一批百亿级重点项目，宜昌公安靠前服务，在全市重点企业、工业园区设立78个警务室，安排警力常态驻守，保障企业安全生产。其中，宜昌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白洋派出所“护企服务队”被评为“宜昌市政法英模集体”。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针对各类重大涉企案件，全市公安机关一律统一标注、快速处置、重点审核。同时，依托新一代警综平台，执法监督管理平台等，我们常态化监督涉企警情、案件，大力提升涉企案件办理质效。”宜昌市公安局有关负责人介绍说。

今年以来，宜昌市公安机关共立案侦办串通投标、合同诈骗、职务侵占、挪用资金等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经济犯罪案件60起，挽回经济损失3000余万元。

在惠企便民过程中，宜昌公安“走心”更“走新”。今年3月，快递员张师傅通过特定行业三轮摩

托车驾驶人专场考试取得了驾驶证。“驾驶三轮摩托车能有效提升我们的工作效率，但平时工作忙，考驾照的人又特别多。车管所为我们开设考试专场，真是太方便了！”

“我们采用分批分期的方式，组织开展交通安全培训、车辆集中上牌和驾驶人考试工作。目前，已为1123辆三轮摩托车上牌，完成889名三轮摩托车驾驶人初学、增驾考试。”宜昌市交警支队有关负责人介绍说。

优化营商环境，没有最好，只有更好。“我们将坚决贯彻落实《全市公安机关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要求，通过严打涉企犯罪，优化便民利企举措，提升管理服务效能等举措，不断续写便民利企新答卷。”宜昌市公安局有关负责人说。

新昌公安全力织密未成年人防护网

□ 本报记者 陈东升
□ 本报通讯员 石嘉浩 周赛儿

今年以来，浙江省新昌县公安局紧盯“犯罪低龄化、手段暴力化”等未成年人犯罪特点，结合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要求，多措并举实施“守望青春”专项行动，从心理、法治、环境三个角度形成社会协同、共同合力、全链条的工作机制，全面织密预防未成年人犯罪防护网，全县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发案率同比下降13%。

“扶苗”行动帮扶问题少年

2023年4月，羽林派出所民警蒋凯欣摸排到辖区一高中生王某(化名)沉迷网络暴力游戏、不愿上学，内心滋生违法犯罪倾向。蒋凯欣立即赶往王某家中，以普通走访的名义与他“闲聊”。“走心”交谈中，民警耐心劝导，及时掐灭了他人心中违法犯罪的火苗。

这是新昌公安在全县11所学校开展“地毯式”摸底排查的成果之一。通过建立“一人一档”和“一人一策”，纳入民警、老师及法治副校长等成员，对未成年人进行精准式“扶苗”，从“心理+法治+环境”三个维度进行辅导并反馈结果，形成预防“堕落”闭环。目前，通过“扶苗”行动已帮助52名问题少年矫正行为、重拾信心。

“之后我每周一次观察王某在学校里的表现，不断反馈给家长和学校，了解到他不再沉迷网络游戏，那些想违法犯罪寻找刺激的危险念头已经被打消了。”蒋凯欣说。目前，新昌公安已与全县11所学校建立双向联络机制，常态化组织法治副校长进校讲课，同时组织学生进入看守所参观，以身边事例、重大事件为“警示”重点，做实“坚持摸排分析”“持续跟踪反馈”“做好疏导矫正”三项工作，精准化预防“堕落”隐患。

铺就健康成长平安路

新昌县看守所管教民警通过摸排在押人员情况，得知何某有一个14岁的儿子，长期在老家和年迈的爷爷一起生活。小何正处于青春期，有些敏感叛逆，平时也比较孤僻，不爱与人讲话，甚至还透露过轻生念头。

看守所掌握这一情况后，民警和民政部门工作人员立即到何某老家当地开展走访具体了解情况，并联合当地学校对小何进行法治教育、心理疏导，同时民政部门对该困难家庭进行帮扶，使小何放下了心里芥蒂，最终消除了安全隐患。“对于特殊家庭的孩子，他们的心理健康尤其需要我们的守护，我们就是隔绝他们违法犯罪的最后一道防线。”新昌县看守所管教民警说。

目前，新昌公安已联合全县12个乡镇街道成立了预防未成年人犯罪专班，全时空覆盖县城范围，并依托16个警校联络室，建立了集日常询问、心理辅导、法治教育为一体的帮扶教室，从优选树

4名心理老师、11名班主任、6名教导主任组成“未成年人保护团”，由公安提前预警，并扎实开展问题少年帮教工作。此外，县公安局还联合教体局、民政局、烟草公司、心理卫生协会等部门，密切关注未成年人成长中的问题，助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我们不能止步于被动帮助未成年人，而是要提前预防，主动作为。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念头及时消除，掌握干预的‘黄金时间’。”新昌县公安局看守所所长张灿辉说。

营造阳光成长新生态

“骗子有千百副不同的面孔，当你被迷惑的时候，记得及时求助警察叔叔。”夏季可不要独自出门野外游泳哦！”近日，新昌县公安局小将派出所联合小将镇人民政府在南洲文化礼堂开展了暑期“春泥计划”安全伴我行系列宣传活动。

结合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新昌公安民警大展“神通”，网络直播、云宣讲、VR体验……各式各样的“守望青春”点对点、面对面主题宣传活动正火热地开展，吸引了逾100万网友和群众观看，涵盖自我防范、预防犯罪、反对霸凌等内容，实现趣味性、互动性、教育性的统一，为未成年人带来一次沉浸式的特殊体验。

在此基础上，依托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民警还积极开展“法治教育送上门”活动，进一步增强学生遵纪守法意识。

嘉祥“五治融合”化解矛盾纠纷

□ 本报记者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张腾

近年来，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推进政治、自治、法治、德治、智治“五治融合”，构建了“诉求服务在身边、矛盾化解在源头、问题处理在基层”的社会治理新格局。今年2月，嘉祥县获评“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

围绕社会治理“怎么推、怎么管”这一根本性课题，嘉祥县在城市社区构建了“社区大党委—小区党支部—楼栋党小组—党员中心户”四级组织架构，搭建了“党群服务中心+红帆驿站服务阵地”，依托“红色议事厅”“每周夜话”等载体，组织开展“邻里说事”，及时解决社区各类难点问题。在农村(社区)推行“一网三联五清单”治理模式，每30户为一个网格，党员担任网格员，充分发挥村干部、“新农人”“嘹亮人”示范带动作用，构建“谁来干、干什么、怎么干”的闭环工作体系，对党组织的乡村治理能力明显增强。

近年来，嘉祥县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从离任村(社区)干部、退休教师、老政法干警、新乡贤等群众中，选聘了一批政治素质高、社情民意熟、法律知识精、群众威信高的人员担任专职人民调解员，不拘泥调解地点、程序、形式，从会议室到矛盾纠纷现场、田间地头，做到哪里有纠纷哪里就有专职调解员，同时成立信访思想教育和稳定工作队，灵活吸纳退休干部、包村干部、法律工作者等力量，走村入户“解疙瘩”，妥善化解了一大批邻里关系、婚姻家庭、继承赡养等矛盾纠纷。

嘉祥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高辉介绍说，嘉祥县高标准打造“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中心，统筹整合法院、公安、住建等20余个部门和专业性调委会、专业调解员、法律援助律师等调解力量入驻，为群众提供“一站式”纠纷化解。

嘉祥县深化诉源治理，设立“嘉和”诉非联动中心，特邀家事、道路交通事故等5个调解组织，92名调解员，成立“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专职调解员”速裁团队3个，精准对接人民调解、行业调解、行政调解，实现大量纠纷诉前精准化解。

嘉祥县广泛开展“最美家庭”“好婆婆、好媳妇”等典型评选活动，深入挖掘凡人善举，身边好人等各类模范人物，涌现出“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

范集体”“最美退役军人”“中国好人”等一批道德模范，生动诠释了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高尚风貌和道德力量。

针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在全县13个镇街358个村、23个城市社区建立了“文明银行”，将文明行为进行赋分量化，以积分形式兑换精神和物质奖励，推动村风民风持续向善向好。

科技赋能，提质增效。嘉祥县以县、镇街社会治理服务中心为载体，建立社会治理综合信息系统，实现网格服务管理、数字化城管等平台融合衔接，优化网格722个，健全“网格发现、镇街吹哨、部门报到”机制，在网格内妥善处置各类风险隐患、矛盾纠纷等。

为解决群众急难愁盼，还开通“一键就灵”“嘉·快办”民情信息平台，建立“点菜单”式快办机制，实现群众诉求“一网统办”。积极整合警务资源，搭建“5GPTT融合通信指挥调度系统”，打造“智慧巡控”勤务新机制，实现警务警情“一张图”全面调度，“一体化”快速处置。2022年，全县刑事、治安警情分别下降27.3%、10.2%，社会治安群众满意度连续两年居全市第3位。

用『辛苦指数』换『平安指数』和『幸福指数』

云南丽江古城公安护航暑期旅游客流高峰

□ 本报记者 石飞
□ 本报通讯员 陈相海

青瓦木屋、小桥流水、人群熙攘……盛夏的云南丽江大研古城游人如织。进入暑期旅游高峰以来，丽江市公安局古城分局秉承“景中有警、警景联动”的理念，全面开启暑期旅游高峰勤务模式，用心用情守护好“舍不得的丽江”“忘不了的古城”。

维护景区秩序

华灯初上，白天在外围景点的游客返城后，灯火阑珊的丽江古城更加热闹起来。据统计，自进入暑期客流高峰以来，日均进入古城的客流约20万人次，这对景区的社会治安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

“在市公安局下沉警力的大力支援下，我们最大限度将警力部署到基层一线，特别是每晚20时至次日凌晨1时的客流高峰时段，景区内160名警力实时在线，开展巡逻防控、警情处置、隐患排查、为民服务……”丽江市公安局古城分局政委邓朝斌告诉《法治日报》记者。根据暑期旅游高峰实际，古城公安建设“红色警务亭”，组建“党员先锋队”，党员民警担任警务亭长、值班组长，全体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冲锋在暑期旅游高峰安保服务最前沿。

据了解，古城公安积极推进城市巡逻处警现代警务机制改革，以古城派出所为中心，将丽江古城旅游景区划分为5个警务区并设置警务亭和值班组，构建起“1所5亭6个出警组”的治安巡逻防控警务体系；充分发挥“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机制和“双快”机制优势，全面统筹警力，编成12条巡逻路线，25个执勤岗位，2个涉旅专项检查组、1个涉旅案件攻坚组，采取“徒步巡逻+定点值守+流动巡查”的警力叠加模式，全方位开展治安防控、隐患排查、人员分流等工作，实现各类警情“止于未发、发能快处”；在24小时值班值守的基础上，针对辖区139家酒吧、4条夜市一条街及上百家烧烤摊点，创新启动“零点勤务”并组建“午夜护航队”，重点开展夜间治安巡逻和古城消防巡查。

守护古城安宁

“针对暑期旅游高峰客流量增大、治安隐患增加的特点，古城公安积极构建“公安主导、部门联动、综合治理”的旅游景区联动治理机制，充分调动各职能部门和社会力量进行多元共治，全力守护古城的和谐安宁。”邓朝斌说。

古城公安与文旅、市场监管、城市综合执法等部门联动联动，开展暑期旅游高峰专项联合执法，大力整治强买强卖、欺客宰客、尾随兜售等严重影响旅游市场秩序的乱象，对非法营运、拦车拉客、“黑导游”等违法行为零容忍、重查处。暑期以来，累计办理涉旅案件11起，查处拉客揽客案件47起，不断净化暑期旅游高峰期的社会治安环境。

古城公安紧盯古城内酒吧商铺、民宿客栈、网红打卡点、夜市集市等重点行业场所，全面开展住宿登记、矛盾纠纷等排查检查，最大限度将矛盾纠纷防范在源头，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前端。同时，积极向广大游客、商户业主开展防火防盗、防范电信诈骗等方面的法治宣传，让游客在游玩过程中时刻感受到安全就在身边。

此外，发动酒吧、客栈业主切实强化保安人员配备，组建130余人的“保安联防队伍”，开展分片包干巡逻，把工作积极性高、热爱公益的景区从业人员发展为义警队伍，建立“古城义警阳光之家”，组建“红袖标治安志愿者”队伍，积极参与治安巡逻防控、矛盾纠纷化解、消防隐患排查等警务志愿服务；以巷道为单位，建立“联防联控微信群”，从源头上使矛盾纠纷不扩散、不上交。暑期以来，发动社会力量600余人次参与巡逻防控。

热情服务游客

一直以来，古城公安始终把服务辖区旅游经济发展大局作为中心任务，高效规范处理好群众的每一起报警求助，最大限度为游客和辖区居民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

“有这样的好警察，有这样热心为群众服务的安全卫士，为构建和谐社会筑起一座安全长城！”7月22日晚，游客张女士将一封手写信送到古城派出所，感谢民警辅警及时为其找回不慎遗失的手机。

“民警办事效率非常高，整个过程不到40分钟，在游客量这么多的丽江古城，能在短时间内找到手机是非常不容易的，我表示衷心的感谢。”张女士说。

旅游复苏以来，古城公安立足5A级旅游景区的实际，本着“人人是窗口、个个是形象”的原则，通过主动服务、超前服务、优质服务，着力将古城内的5个警务亭、8个警务室打造成为游客身边的“暖心警务”，将每一个执勤岗位、每一名巡逻人员都塑造成游客眼里的“微派出所”，切实让游客在旅途中感受到平安触手可及。

邓朝斌说，古城公安将一如既往用“辛苦指数”换来群众的“平安指数”和“幸福指数”，持续为丽江古城景区暑期旅游高峰保驾护航，真正让每一位游客在“舍不得的丽江、忘不了的古城”中流连忘返。

丰宁税务与怀柔税务联合开展“怀丰”合作系列活动

本报讯 记者周宵鹏 通讯员赵静雯 近日，国家税务总局丰宁满族自治县税务局与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怀柔区税务局开展“党建引领 怀丰合作 税收助力京津冀协同发展”系列活动，双方签订了税收合作框架协议，回顾了近年来怀丰税务部门精诚合作，共同助力企业发展取得的丰硕成果，确定了13项合作事项作为2023年重点合作事项进行深入推进。丰宁满族自治县税务局一行到怀柔区办税服务厅体验办税流程和服务亮点，到怀柔区北沟村联合开展党建活动，重温入党誓词、参观村史展览馆、观看红色教育专题片。双方通过整合资源、优势互补、完善机制、创新合作，积极发挥税收助力京津冀协同发展的作用。



近日，江苏省扬州市人民检察院举办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35名中学生代表走进检察院参观，通过组织开展模拟法庭、举行普法茶话会等方式，让学生们对检察文化、检察院的基本职能、各项业务有了更清晰的认识，为少年儿童暑期健康成长保驾护航。图为检察官向学生介绍检察工作内容。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张晋毓 摄

北京市：反家庭暴力研究实践基地揭牌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张雪泓 近日，由北京市妇女联合会和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共建的北京市反家庭暴力研究实践基地正式揭牌。基地的建立将进一步推动反家庭暴力法的实施，在反家暴工作中积极整合司法机关和社会力量，合力调处家庭纠纷，有效预防和防止家庭暴力。

揭牌仪式上，北京市妇联和北京三中院签署了反家庭暴力研究实践基地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双方将进行常态化联系，共建联络办公室，进行反家暴的业务对接、推进、协调工作；双方将共同开展反家暴法治宣传工作，充分发挥法院的法治资源优势和各层级妇联的组织优势，面向社会、家庭、妇女和妇联干部开展法治宣传；双方将共同开展涉家庭暴力司法实践问题研究，着力破解反家暴工作难点问题；双方将协同配合对家暴受害人开展心理疏导工作，化解家暴受害人不良情绪，释放“法学+心理学+社会学”叠加效应，帮助特殊群体走出困境。

记者了解到，反家庭暴力研究实践基地将重点关注人身安全保护令的执行实施效果。北京三中院将与基层法院共同探索推动基层法院与属地公安、民政、教育、妇联等部门建立共同落实人身安全保护令机制，充分发挥政府部门、社会组织作用。此外，还将协同辖区法院探索成立反家庭暴力合议庭，专门审理涉及家庭暴力案件，建立专业化审判机制，持续加强预防和防止家庭暴力培训工作。

黑河市：多措并举开展社区矫正工作

本报讯 记者张冲 通讯员侯亮 自今年7月《黑龙江省社区矫正教育帮扶暂行规定》发布以来，黑龙江省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结合能力作风建设“工作落实年”活动，多措并举，聚力攻坚，助推社区矫正教育帮扶工作提质增效。

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市委宣传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为依托，组织150余名社区矫正对象及其家属开展“传承好家风 德润教育”活动，促使27名社区矫正对象家庭矛盾得到化解，重新融入家庭生活。同时，为加强对女性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帮扶，以市妇联苹果书院项目为平台，创新建立黑河市女性社区矫正对象“青苹果课堂”品牌，针对女性社区矫正对象的生活、就业、心理等实际问题，组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102人次，心理疏导50人次，为12名女性社区矫正对象提供了就业岗位。

新疆塔城市检察院：着力提升检察建议监督质效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通讯员赵春艳 今年以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市人民检察院积极与塔城市人大常委会沟通联系，共同探索“代表建议+检察建议”监督模式。目前，3条代表建议转化为公益诉讼案件办理，向相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3件，居民饮用水安全、道路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通过人大代表与检察公益诉讼的合力推进，塔城市烈士陵园周边环境整治、烈士陵园周圈环境整治、烈士陵园纪念碑修缮工作已基本完成。”近日，塔城市人大代表高健应检察院的邀请，与检察官一起对制发关于烈士陵园日常维护不到位的检察建议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监督。

去年1月，塔城市人民检察院通过面对面听取人大代表建议，将代表提出的对塔城市烈士陵园存在的环境保护不到位、设施保护不力的建议作为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塔城市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对烈士陵园多处损毁部位及时妥善处理，依法保护、修缮。

同时，由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共同研判，制定案件办理方案，形成了“代表建议+检察建议”工作合力，共同推动解决烈士陵园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人大代表的建议提供了公益诉讼案件线索，通过案件办理转化为检察建议，进一步提升了监督质效和监督刚性。”塔城市人民检察院办案检察官杜晓萍说，“我们将进一步密切与人大常委的沟通联络，实现代表建议与检察建议的融合转化，推动代表建议高质量办理。”